

证券代码：603020

证券简称：爱普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034

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：

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已于2021年8月19日以现场送达、电话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，并于2021年8月30日下午13时在上海市高平路733号公司8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魏中浩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现场出席5人，通讯出席4人（朱忠兰董事、陶宁萍董事、卢鹏董事、王鸿祥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）。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表决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《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：

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《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，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《证券时报》。

2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〈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《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3）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31 日